

国办印发《意见》提出五方面具体举措

推动药品集中带量采购工作常态化制度化

新华社北京1月28日电 国务院办公厅日前印发《关于推动药品集中带量采购工作常态化制度化开展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

《意见》指出,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完善以市场为主导的药品价格形成机制,发挥医保基金战略性购买作用,推动药品集中带量采购工作常态化制度化开展,健全政府组织、联盟采购、平台操作的工作机制,引导药品价格回归合理水平,有力减轻群众用药负担,促进医药行业健康发展,推动公立医疗机构改革,更好保障人民群众病有所医。《意见》从五个方面提出了推动药品集中带量采购工作常态化制度化开展的具体举措。

一是明确覆盖范围。重点将基本医保药品目录内用量大、采购金额高的药品纳入采购范围,逐步覆盖各类药品。已取得集中带量采购范围内药品注册证书的上市许可持有人,在质量标准、生产

能力、供应稳定性等方面达到集中带量采购要求的,原则上均可参加。所有公立医疗机构均应参加药品集中带量采购。

二是完善采购规则。合理确定采购量,完善竞争规则,优化中选规则。严格遵守协议,各方应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协议约定,落实中选结果。采购协议期满后,坚持招采合一、量价挂钩,依法依规确定供应企业、约定采购量和采购协议期。

三是强化保障措施。加强质量保障,严格药品质量入围标准,强化中选企业保证产品质量的主体责任。落实地方政府属地监管责任,将中选药品列入重点监管品种,加强生产、流通、使用的全链条质量监管。做好供应配送,中选药品由中选企业自主委托配送企业配送或自行配送,配送费用由中选企业承担。确保优先使用,医疗机构应根据临床用药需求优先使用中选药品。

四是完善配套政策。改进结算方式,医疗机构应承担采购结算主体责任,按采购合同与企业及时结清药款。在医保基金总额预算基础上,建立药品

集中带量采购预付机制,探索推进医保基金与医药企业直接结算。做好中选价格与医保支付标准协同,以中选价格为基准确定医保支付标准。完善对医疗机构的激励机制,对因集中带量采购节约的医保资金,按照相关规定给予医疗机构结余留用激励。

五是健全运行机制。完善药品集中采购平台功能,加强药品集中采购平台规范化建设,统一基本操作规则、工作流程和药品挂网撤网标准,实现省际药品集中采购信息互联互通,加快形成全国统一开放的药品集中采购市场。健全联盟采购机制,推进构建区域性、全国性联盟采购机制。

《意见》强调,国家医保局、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药监局、工业和信息化部都要完善药品集中带量采购工作机制,相互协调、密切配合。地方政府要深入落实各项政策措施,积极开展探索创新,确保药品集中带量采购工作有序推进。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全面准确解读药品集中带量采购政策,主动回应社会关切,凝聚社会共识。



1月27日,在江苏省凤城至梅里500千伏线路长江大跨越工程南岸跨越铁塔建设现场,江苏省送变电有限公司施工人员正进行钢筋笼焊接施工作业。春节临近,工人加紧施工,确保工程进度。

史俊摄(中经视觉)

“最美铁路人”先进事迹发布

据新华社电 在2021年春运到来之际,中共中央宣传部、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1月27日向全社会公开发布2020年“最美铁路人”的先进事迹。

邢云堂、刘晓燕、于本蕃、阿西阿呷、孟照林、张波、吴亚东、陈志强、周荣亮、亚库甫·阿沙木都等10位先进个人和武汉站“头雁”党团员突击队1个先进集体,是铁路行业300余万干部

职工的优秀代表。他们以实际行动诠释了人民铁路为人民的根本宗旨,践行了交通强国、铁路先行的历史使命,集中展示了铁路人的先行风采、服务本色、担当品格和奋斗精神。

发布仪式现场播放了“最美铁路人”先进事迹的视频短片,从不同角度讲述了他们的工作生活感悟和价值追求。中央宣传部、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负责同志为他们颁发“最美铁路人”证书。

奋斗百年路 启航新征程·脱贫攻坚答卷

近千万人易地扶贫搬迁任务全面完成

2020年12月3日,在国新办举行的“易地扶贫搬迁工作情况”新闻发布会上,国家发展改革委正式对外宣布,“十三五”易地扶贫搬迁任务已全面完成,960多万易地搬迁贫困人口全部脱贫胜券在握。

“十三五”建成安置住房266万余套

发布会现场,来自易地扶贫搬迁地区的群众代表罗应和格外激动。罗应和的老家在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惠水县斗底村,是当地贫困程度最深的地区之一。2016年7月,斗底村等58个村寨1109户4685名村民,搬进了惠水县明田移民安置点——新民社区。4年多来,作为新民社区党支部书记的罗应和,带领搬迁群众“撸起袖子加油干”,努力实现“搬得出、稳得住、能致富”。

罗应和与新民社区是我国易地扶贫搬迁的一个缩影。数据显示,“十三五”期间,全国累计投入各类资金约6000亿元,建成集中安置区约3.5万个,建成安置住房266万余套,配套新建或改扩建中小学和幼儿园6100多所、医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2万多所、养老服务设施3400余个、文化活动场所4万余个,960多万建档立卡贫困群众已全部乔迁新居。

啃下“脱贫攻坚的一块硬骨头”

“这是继土地改革和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之后,在我国贫困地区农村发生的又一次伟大而深刻的历史性变革,堪称人类迁徙史和世界减贫史上的伟大壮举。”国家发展改革委秘书长赵辰昕说。

新闻分析

1月26日,中国—新西兰自由贸易协定升级议定书通过视频方式正式签署。双方在市场准入方面作出了更大的开放承诺,扩大了服务贸易最惠国待遇承诺的涵盖范围。升级议定书还显著优化了相关贸易规则,新增电子商务、政府采购、竞争政策、环境与贸易4个领域的规则。专家认为,中新自贸协定时隔12年后成功升级,将有力推动两国经济发展,让中新两国企业和人民直接享受彼此更大开放红利。

科技企业迎利好

商务部研究院国际市场研究所副所长白明表示,升级议定书的内容与两国经济结构、发展阶段以及全球贸易发展需求密切相关,有针对性地回应了两国发展诉求。

“以技术性贸易壁垒的升级为例,在全球贸易中,传统贸易壁垒已经遭到普遍反对。但是,近年来某些西方国家滥用技术性贸易壁垒,间接增加出口国贸易成本,降低出口国产品竞争力。升级议定书扩大了产品合格评定程序的机构合作范围,并升级了产品入境的程序性规定,积极回应了双方对这一问题的关切。”白明说。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教授崔凡表示:“近年来,某些西方国家对中国企业的歧视十分明显,科技企业更是成为被不公平对待的重点对象。根据升级议定书,双方将成立电子产品互认专门工作机制,这将有效推动双方在这一领域扩大合作空间和对话空间。”

电商规则惠及中小企业

升级议定书新增电子商务章节,主要包括电子认证和数字证书、网络消费者保护、网络数据保护、无纸化贸易等内容。白明表示,这将为两国电子商务创造有利的发展环境,促进两国企业尤其是中小企业通过电子商务开拓市场。与此同时,这也是两国参与全球电子商务贸易规则制定的一次积极尝试。

“全球电子商务正在蓬勃发展,国际贸易规则制定需求将显著增强。中国是电子商务大国,势必需要在此过程中寻求与之匹配的话语权。此次与新西兰的探索与尝试,将为中国未来参与更大范围内电子商务贸

易规则制定提供有益借鉴。”白明说。

在中新自贸协定中,新方对自中方进口的100%的产品实施零关税,中方对自新方进口的97%的产品实施零关税。崔凡表示,双方在货物贸易市场准入领域已经实现高水平自由化,此次升级的很多新举措,将有效推动两国经济实现优势互补。

例如,我国木材纸制品等资源产品相对紧缺,根据升级议定书,我国对自新进口部分木材纸制品实施零关税,主要包括木纤维板、餐巾纸、书写纸、牛皮纸、胶粘纸、纸板及纸制标签等,有利于稳定和扩大我国资源产品进口来源,节约国内木材资源。

开放扩大释放消费红利

环亚投资IPG中国首席经济学家柏文喜表示,货物贸易市场准入水平的提升,将显著降低两国企业贸易成本,让两国消费者直接获益。

新西兰是农牧业大国,中国是制造业大国,加强两国贸易往来,将直接丰富两国人民的消费选择,提升两国人民的生活质量。例如,新西兰的农牧产品十分优质,随着自贸协定升级带来的关税利好,中国消费者将有机会更快、更优惠地获得新西兰的优质农牧产品。

根据升级议定书,新方提升了对中方的开放水平。对此,崔凡表示,新方在法律服务、工程服务等服务贸易领域提升了开放水平,中方企业在新西兰将获得更多准入机会。

根据中资企业对新投资换文,新方确认放宽对中资审查门槛,给予中方投资者与《全面与进步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成员同等的审查门槛待遇。

商务部研究院副研究员庞超然表示,审查放宽将有助于降低企业开展投资合作的制度性交易成本,为两国企业加强合作带来稳定的政策预期,进一步提升两国企业合作的积极性。

“一般来说,外资企业到东道国投资,如果达到审查门槛,需要按照审查机构的要求提供相关材料。企业往往委托专业机构开展这项工作,增加了支出成本。同时,投资审查具有不确定性,导致企业增加时间成本。此外,企业进行投资收购时,往往是先与投资对象达成协议,再提交审查申请。如果审查不通过,将导致企业承担违约成本。因此,审查放宽将显著提升企业在当地投资经营的确定性。”庞超然说。

沈晓明当选海南省人大常委会主任

冯飞当选海南省省长

新华社海口1月28日电 海南省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1月28日选举沈晓明为海南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选举冯飞为海南省省长。

任振鹤当选甘肃省省长

新华社兰州1月28日电 甘肃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1月28日选举任振鹤(土家族)为甘肃省省长。

□ 本报记者 顾阳

(上接第一版)

今年将继续推进减税降费

2020年,“减税降费”成为宏观政策的重要关键词。“预计2020年为企业新增减负超过2.5万亿元。”财政部有关负责人说。

在支持小微企业纾困方面,通过“免、减、缓”等一系列措施,帮助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渡过难关。全国5000多万户小规模纳税人中近九成免征增值税,余下600多万户征收率从3%降为1%,2020年前11月,共计减免增值税911亿元。同时,阶段性减免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养老、工伤、失业保险费占三项社保费全部减免额的近90%。统计显示,2020年民营经济销售收入同比增长8%,高于全国企业总体水平2个百分点。

“减税降费措施有效增加了企业现金流,减少资金占用,支持企业扩大生产,提升了疫情防控物资保障能力。”这位负责人介绍,2020年前11月,累计为疫情防控重点保障物资生产企业减免税费652亿元。

在帮扶困难行业企业复工复产方面,减税降费政策发挥了突出作用。在受疫情影响行业中,交通运输、住宿、服务业等减税降费受益面最大,2020年前11月纳税人享受免征增值税政策,共减轻负担382亿元;各地对受疫情影响较大的纳税人给予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等减免政策,累计减税292亿元。

“当前我国经济呈现稳定恢复增长态势,但疫情变化和外部环境仍面临很多不确定因素,一些行业仍在消化疫情带来的不利影响,经济稳定恢复的基础还不牢固。”财政部有关负责人表示,下一步,还将完善减税降费政策,提高政策的精准性和有效性,持续推进减税降费政策,继续执行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保持对经

济恢复的必要支持力度,坚决防止弱化减税降费政策红利。

开源节流促财政运行平稳

2020年,疫情对财政收支造成较大冲击,收支矛盾较为突出,如何克服困难、化解矛盾?“坚持积极的财政政策更加积极有为,综合采取一系列措施,努力挖掘增收节支潜力,保持预算平衡和财政稳定运行,支持做好‘六稳’‘六保’工作,发挥财政稳定经济的关键作用。”财政部有关负责人说。

首先,多渠道筹集资金。在特殊时期采取特殊举措,赤字率从2.8%提高至3.6%以上,新增财政赤字1万亿元。安排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3.75万亿元,比上年增加1.6万亿元。发行抗疫特别国债1万亿元。同时,加大各类结转结余资金盘活使用力度,多渠道努力增加可用财力,弥补财政减收增支缺口。

其次,设立并实施资金直达机制。新增财政赤字和抗疫特别国债2万亿元全部转给地方,建立特殊转移支付机制,资金直达市县基层、直接惠企利民,推动资金高效精准投放到终端,支持基层落实“六保”任务。

再次,坚持政府过紧日子。中央部门带头精打细算、勤俭节约,本级支出安排非增长,其中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压减50%以上。督促地方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强化“三公”经费管理,严格执行各项经费开支标准,严禁铺张浪费和大手大脚花钱,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

同时,中央加大对地方的财力支持。财政部有关负责人介绍,2020年安排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8.39万亿元,增长12.8%,增量和增幅为近年来最高,重点向革命老区、民族地区、边疆地区、贫困地区以及受疫情影响较大的地区倾斜。